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储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投资者可自2023年12月22日起在联储证券办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基金全称
010301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A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302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C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808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A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0809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C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1097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A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098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C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1030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A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031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C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3964	达诚定海双月享60天滚动持有短债A	达诚定海双月享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3965	达诚定海双月享60天滚动持有短债C	达诚定海双月享6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7045	达诚腾益债券A	达诚腾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7046	达诚腾益债券C	达诚腾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如上述基金尚未开放、暂停办理对应业务或对其进行限制的，请遵照相关公告执行。投资者在各销售机构办理对应基金相关业务的数额限制、规则、流程以及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遵照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及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各销售机构的业务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及办理方式请以其各自规定为准。

二、费率优惠活动

1.活动内容

自2023年12月22日起，投资者通过联储证券申购（包括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列表中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及优惠活动期限以联储证券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基金原费率标准详见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重要提示

(1)本费率优惠仅适用于处于开放申购状态前端收费模式基金的申购费率，不包括基金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解释权归联储证券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3)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联储证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三、咨询渠道

（一）联储证券客户服务电话：956006

联储证券网站：https://www.lczq.com/

（二）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60581258

本公司网站：www.integrity-funds.com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沪港深系列基金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沪港深系列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因基金所投资的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交易使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不提供港股通服务，则基金不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

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2年岁末及2023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关于2023年沪港通下新增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2年底及2023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关于2023年新增港股通交易日及更新2023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香港圣诞节期间不提供港股通服务，本公司对旗下21只沪港深系列基金于2023年12月25日（星期一）至12月26日（星期二）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并自2023年12月27日（星期三）起恢复上述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假期原因带来不便。

上述暂停相关业务涉及的基金产品具体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主代码
1	前海开源沪港深聚瑞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151
2	前海开源沪港深非周期性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923
3	前海开源沪港深乐享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20
4	前海开源沪港深景气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099
5	前海开源港股通短息率50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098
6	前海开源沪港深裕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16
7	前海开源沪港深新硬件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14
8	前海开源沪港深强国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21
9	前海开源沪港深隆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01
10	前海开源沪港深核心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993
11	前海开源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74
12	前海开源沪港深核心资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304
13	前海开源沪港深大消费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62
14	前海开源沪港深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860
15	前海开源沪港深龙头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43
16	前海开源沪港深农业主题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4403
17	前海开源沪港深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666
18	前海开源沪港深汇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42
19	前海开源沪港深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75
20	前海开源沪港深智慧生活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72
21	前海开源沪港深监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37

注：上述基金存在多类份额的，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若届时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予以公告。

投资者可访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qhky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666-99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文件。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大成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大成恒生科技ETF（QDII）（基金场内简称：恒生科技ETF）
基金主代码		15974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大成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大成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3年12月25日至2023年12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因2023年12月25日至2023年12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3年12月25日至2023年12月26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并自2023年12月27日起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大成恒生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恒生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大成恒生指数（QDII-LOF）（基金场内简称：恒生指数LOF）
基金主代码		16092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大成恒生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大成恒生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3年12月25日至2023年12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恒生指数（QDII-LOF）A	大成恒生指数（QDII-LOF）C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160924	015546
该下属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因2023年12月25日至2023年12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3年12月25日至2023年12月26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并自2023年12月27日起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大成中华沪深港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大成中华沪深港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大成中华沪深港 300 指数（LOF）(场内简称：沪深港300LOF)	
基金主代码		16092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大成中华沪深港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大成中华沪深港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12月25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3年12月25日至2023年12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大成中华沪深港300指数(LOF)A	大成中华沪深港300指数(LOF)C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160925	008973
该下属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因2023年12月25日至2023年12月26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3年12月25日至2023年12月26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并自2023年12月27日起恢复本基金的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关于兴华安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华安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华安丰纯债
基金主代码	01545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周天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吕智卓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周天
任职日期	2023-12-20
证券从业年限	8.5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信用分析师，中银三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助理经理，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用债研究员、中经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用债研究员，和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室负责人。2021年4月加入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收研究部信用研究员，现任固收研究部业务主管。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子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吕智卓
离任原因	根据公司工作安排和人员配置状况
离任日期	2023-12-20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兴华安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兴华安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兴华安裕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兴华安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兴华安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关于兴华安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华安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华安恒纯债
基金主代码	01369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周天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吕智卓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周天
任职日期	2023-12-20
证券从业年限	8.5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8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信用分析师，中银三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助理经理，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用债研究员、中经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用债研究员，和泰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室负责人。2021年4月加入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收研究部信用研究员，现任固收研究部业务主管。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子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吕智卓
离任原因	根据公司工作安排和人员配置状况
离任日期	2023-12-20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兴华安盈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兴华安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兴华安裕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兴华安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兴华安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关于光大保德信锦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E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广大投资人的理财要求，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光大保德信锦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或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2023年12月22日起对本基金增设E类基金份额，并更新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信息，同时对《光大保德信锦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作相应修改。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加E类基金份额的相关业务规则

自2023年12月22日起，本基金增加E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为020366，本基金现有的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保持不变，三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不同的基金代码。投资人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A类、C类基金份额（现有份额）或E类基金份额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并公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目前已持有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根据其基金账户中的本基金份额余额仍然保留为对应的A类或C类基金份额。

二、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相关费率

1、申购费

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2、赎回费

对于E类基金份额，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设置如下表所示：

持续持有期	E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
7日以内	1.5%
7日（含7日）到30日	0.5%
30日以上（含30日）	0%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E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年费率计提。

三、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本基金新增E类基金份额将在特定销售渠道进行销售。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四、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

为确保光大保德信锦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E类基金份额及更新基金管理人信息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公司根据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的结果，对基金合同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本次因增设E类基金份额而对基金合同作出的修订属于基金合同约定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以修改的事项，其余修改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无实质性影响，亦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

基金合同的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1：《光大保德信锦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重要提示：

1、本公司将根据基金合同的修订内容修改托管协议，托管协议的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2：《光大保德信锦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2、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随后在更新时进行相应修改。

3、投资者可拨打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88，或登录公司网站www.epf.com.cn，了解详情。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1：《光大保德信锦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附件2：《光大保德信锦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1日

附件1：《光大保德信锦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改前后文对照表

章节	原合同内容	修改后内容
第一部分 前言	一、订立本基金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2、订立本基金合同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以下简称“《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一、订立本基金合同的目的、依据和原则 2、订立本基金合同的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销售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以下简称“《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第二部分 释义	60、C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前后端认购费或申购费，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	60、C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前后端认购费或申购费，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0.6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 61、E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0.1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E类基金份额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八、其他 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前端认购费或申购费、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前端认购费或申购费，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八、其他 本基金根据认购费、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前端认购费或申购费、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不收取前端认购费或申购费，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0.6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而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按0.10%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E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第四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	二、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按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6、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A类和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均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按基金合同的约定公告。遇特殊情况，经履行适当程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2、申购份额的计算及余额的处理方式：本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申购的有效份额为净申购金额除以当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有效份额单位为份，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3、赎回金额的计算及处理方式：本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详见《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赎回费率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并扣除相应的费用，赎回金额单位为元。上述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6、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A类、C类和E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九、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2）部分延期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而进行的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的前提下，可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办理。对于当日的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赎回申请量占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对于未能赎回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选择延期赎回的，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继续赎回，直到全部赎回为止；选择取消赎回的，当日未获受理的部分赎回申请将被撤销。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投资人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	九、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2）部分延期赎回：当基金管理人认为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有困难或认为因支付投资人的赎回申请而进行的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时，基金管理人在当日接受赎回比例不低于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的前提下，可对其余赎回申请延期办理。对于当日的赎回申请，应当按单个账户赎回申请量占赎回申请总量的比例，确定当日受理的赎回份额；对于未能赎回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可以选择延期赎回或取消赎回。选择延期赎回的，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开放日继续赎回，直到全部赎回为止；选择取消赎回的，当日未获受理的部分赎回申请将被撤销。延期的赎回申请与下一开放日赎回申请一并处理，无优先权并以下一开放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赎回金额，以此类推，直到全部赎回为止。如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未作明确选择，投资人未能赎回部分作自动延期赎回处理。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法定代表人：林昌 （二）基金管理人的权利与义务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8）采取适当合理的措施使计算基金份额认购、申购、赎回和注销价格的方法符合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规定，按有关规定计算并公告基金净值信息，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法定代表人：刘翔 （二）基金管理人的权利与义务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8）采取适当合理的措施使计算基金份额认购、申购、赎回和注销价格的方法符合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规定，按有关规定计算并公告基金净值信息，确定各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注册资本：15,387,223,983元人民币 （二）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与义务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8）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简况 注册资本：15,914,928,468元人民币 （二）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与义务 2、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基金托管人的义务包括但不限于： （8）复核、审查基金管理人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五、估值程序 1、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基金管理人应每个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估值时除外。基金管理人每个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后，将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五、估值程序 1、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均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基金管理人可以设立大额赎回情形下的净值精度应急调整机制。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 2、基金管理人应每个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后，将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六、估值错误的处理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 （1）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	六、估值错误的处理 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 （1）某一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八、基金净值的确认 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负责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工作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并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了以公布。	八、基金净值的确认 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负责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工作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并发送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信息予以公布。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6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3、销售服务费 销售服务费可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本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其中，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60%，E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10%。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D×0.60%÷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D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D×0.10%÷当年天数 H为E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D为E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D×0.6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D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D×0.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D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3、销售服务费 销售服务费可用于本基金市场推广、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本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适用不同的销售服务费率。其中，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60%，E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10%。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D×0.60%÷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D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本基金E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D×0.10%÷当年天数 H为E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D为E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